
大生态语境下民族村寨旅游的发展路径

——以贵州民族地区为例

谭平¹

(贵州财经大学, 贵州 贵阳 550000)

【摘要】:“大生态”战略行动的提出,对贵州少数民族村寨来说既是机遇,又是挑战,机遇在于发展空间更大、发展形势更为多样,挑战则在于发展模式受限,必须要尊崇自然规律,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之路。在此语境下探讨民族村寨旅游的发展路径,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 大生态 民族村寨旅游 发展路径

【中图分类号】 F592.7 **【文献标识码】** A

随着生态文明的不断推进,绿色发展成为时代的主旋律,共建美丽中国、美丽乡村也成了贵州发展进程中要解决的首要问题,因为贵州森林资源丰富,植被覆盖率较高,空气质量清新,具有走绿色可持续发展的较好基础。“大生态”战略行动是贵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上提出来的,要求贵州的发展要科学地界定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和城镇空间,做好空间的合理规划,把握好空间的生态红线、界定清楚永久基本农田范围、确定城镇的增长边界。与此同时,要不断提高对自然资源利用的水平,不断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其质量,使得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环境质量也得到提升,努力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新局面,充分发挥贵州的生态优势,走好绿色发展的道路,建设好美丽中国、美丽贵州、美丽乡村。

贵州是一个多民族大杂居、小聚居、交错杂居的省份,少数民族村寨星罗棋布地分布在全省各地,民族村寨的旅游发展也有一定的历史,成为许多民族地区主要收入来源的一部分。但长久以来,贵州的民族村寨旅游缺乏合理的规划,不同地区间的发展也不平衡,环保理念尚未深入人心,对绿色发展也不够重视,民族村寨旅游在给当地村民带来经济收入的同时,也不同程度地破坏了当地的自然环境,可以说大都走的是一种不可持续的发展路线,不具备长久的生命力和竞争力。“大生态”战略行动的提出,要求贵州民族村寨的旅游发展要走与环境友好的绿色发展道路,关注人与环境之间的关系,注重村寨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与发展。本文拟在“大生态”语境下,对贵州民族村寨旅游的绿色发展路径进行探讨,提出相关的路径建设建议。

首先,贵州的民族村寨旅游发展要遵循自然规律,顺应天势,道法自然,切不可违背自然规律盲目发展。

万物的生长都是有规律可循的,民族村寨也是在社会发展进程中逐渐形成的,各种人事关系也在这一过程中逐渐构建起来,形成了自己独具特色的一套体系,村寨内的人、社会和自然和谐共生。伴随着贵州旅游资源的不断开发,民族村寨的现状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危机,村寨内的各种社会关系和自然关系均面临着挑战,社会关系面临的挑战主要在于传统的村寨规则秩序逐渐被外界打破,自身民族文化的存续面临困境;自然关系面临的挑战则在于村寨旅游中资源的过度使用和游客对资源环境的破坏。如何在外界冲击和自身变革两者交互作用的进程中让自身稳态延续下去,如何在这一进程中,让民族村寨的旅游发展遵循自然规律便成了一件大事。民族村寨的旅游资源开发和利用不能过度,应遵循自然规律,切不可为了经济利益而破坏环境,破坏原本和谐的各

作者简介: 谭平,女,副教授,研究方向:生态民族学、环境人类学。

种自然与社会间的关系。

其次,民族村寨的旅游发展要注重可持续发展和资源使用的长久性。

民族村寨旅游的出现使得传统的民族村寨面临的一大问题就是资源破坏问题,因为要旅游必然就要使用资源,而资源的使用就涉及一个“度”的问题:怎么使用资源才是合适的,才是不违背自然规律的?民族村寨的旅游资源应该包含两个维度,一个维度是物质上的旅游资源,这其中就包含了民族村寨内的各种自然资源,如森林、土壤、植被、水源、景观等;另一个维度是精神上的旅游资源,这就包含了村寨内各种非物质成分的文化成果,如各种民间故事传说、各种民间技艺、各种民风民俗、村规民约,等等。物质维度上的旅游资源在使用过程中是会被逐渐消耗的,这就需要相关职能部门制定出有效的约束政策,自上而下地规范民族村寨的旅游进程中对这类资源的合理利用,不超出其环境所能承载的范围,要关注资源使用的长久性,做到资源的可持续性利用。精神维度上的旅游资源则会在使用过程中得到进一步的传承,如各种民族民间艺术和民风民俗,它们经由游客的消费而得到传播,逐渐为外界所知,这一类资源在使用过程中得到再生,但也应注意对这类资源不能过度消费,导致民族文化为了迎合消费者需求而产生的变异,一旦出现这种情况,则精神维度上的旅游资源也面临着不可持续这一严峻问题。

再次,民族村寨的旅游发展要关注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

人类社会进入 21 世纪,环境问题和可持续发展问题是两大主题。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了“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新论述。结合贵州省的“大生态”战略,再看民族村寨旅游发展,最重要的一个问题就是要关注民族村寨内人与环境的关系,关注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那么,如何关注、如何行动就成了重点。笔者认为,在民族村寨旅游发展过程中,要做到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重中之重则在于对各种旅游资源的开发必须适度。民族村寨的环境承载力是有限的,这个有限也体现为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村寨自身的环境系统所能提供的旅游资源是有限的,如水资源、森林资源、土壤资源等均是有限的,其再生需要一个漫长的时间,故短时期内对这些资源的利用必须在其可承载的范围之内进行,一旦超出环境可承载的范围,必然导致资源的破坏,进而导致旅游资源的丧失,所谓的民族村寨旅游也就不复存在了。另一方面则是村寨所能承载的外界带来的压力也是有限的,这个外界压力主要就是外来游客对村寨环境造成的不同程度的破坏,如村寨旅游必然会产生大量的旅游垃圾,如何处理这些旅游垃圾是民族村寨旅游应该解决的首要问题,因为一旦这些垃圾没有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理,也会超出村寨环境的承载力,造成对村寨环境的破坏,进而破坏民族村寨的旅游发展。可见,关注民族村寨内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对民族村寨的旅游发展具有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

最后,民族村寨的旅游发展要充分发挥其生态教育功能。

旅游是一个行为过程,民族村寨旅游涉及游客、村民与村寨环境三者间的关系,这一过程中三者之间互动共生,村民通过生态环境向游客提供各种旅游资源,而游客也在这一过程中体验了村寨的自然风光和人文景观,既享受了村寨所提供的各种自然资源,如食物、水源等,也体验了村寨内长期传承下来的历史文化记忆,如少数民族传统技艺、民族民间舞蹈等。在这一互动过程中,可以实现较好的生态教育功能。所谓生态教育功能,即是让游客在旅游过程中提高其环保意识,通过旅游学会如何保护环境、如何不断改善环境质量,如何不去破坏现有的环境状况,而是进一步提高现有的环境质量,促进村寨旅游的良性发展,且这些功能均可在旅游过程中得以实现。例如贵州黔东南的侗寨旅游中,可以让游客亲身体验侗族的“稻鱼鸭”共生系统,了解相关生态常识,明白其间的稻鱼鸭共生关系,进而学习侗族在日常生活中形成的这些生态经验和生态智慧,有可能的话,还能将这些生态经验和智慧在合适的地区进行推广,让更多的人明白和学习这些经验。这一过程就是一个生动的侗家生态常识和经验的生态教育过程,只有充分发挥民族村寨旅游的这一功能,才能让村民自身意识到自己传统生态智慧的可贵,进而有意识地去进行传承,同时也让游客在这一过程中了解并学会相关的地方生态常识,从而能够更好地、更有意识地去保护当地的自然环境。在两者互动的过程中,旅游的主体和客体共同发挥作用,民族村寨旅游的发展也因之而具有持久的生命力。

参考文献:

[1]巴志鹏. 中国共产党生态文明思想的理论渊源和形成过程[J]. 河南社会科学, 2008(03).

[2]晁建强. 贵州省生态环境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 中国园艺文摘, 2013(07).